

杭菊病蟲害延伸使用藥劑說明

文/茶作課 林秀榮、曾信光

近年來，由於市售花草茶產品與乾菊花，在抽驗時發現農藥超標或違規使用藥劑，不合格率偏高，不但讓消費者產生疑慮，對生產者亦造成困擾。究其主因為花草茶栽種面積少，屬於地區性小面積的栽培作物，往昔並無登記可使用之藥劑，因此常有用藥違規情形發生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防疫檢疫局就針對此問題檢討尋求解決之道，經過多次與專家學者會商，多方審慎評估結果，決定採用延伸藥劑方式，延伸多項使用範圍係源自相關之代表作物之代表害物，其中「杭菊」延伸藥劑，其防治對象，使用方法及延伸使用範圍說明如下表，供農民參考應用。

杭菊延伸使用藥劑、防治對象、使用方法及延伸使用範圍說明

防治對象	藥劑名稱	每公頃每次施藥量	稀釋倍數	施藥時期及方法	注意事項	備註
葉蟎類	99%礦物油乳劑	0.6-2.4公升	5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10天再施藥1次。	建議傍晚使用，避免造成日燒藥害。	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菊花」之代表害物「二點葉蟎」。
	2.8%畢芬寧乳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再施藥1次。	採收前15天停止施藥。	
	15%芬殺蟎水懸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蟎發生初期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採收前21天停止施藥。	
蚜蟲類	99%礦物油乳劑	0.6-2.4公升	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10天再施藥1次。	建議傍晚使用，避免造成日燒藥害。	(一)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玫瑰」之代表害物「蚜蟲」。 (二)本使用範圍為標示外使用。
	2.5%畢芬寧水懸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施藥1次。	採收前15天停止施藥。	
	2.8%畢芬寧乳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施藥1次。		
	22.5%陶斯松乳劑	0.2-0.8公升	1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採收前14天停止施藥。	
	25%陶斯松可溼性粉劑	0.2-0.8公斤	1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40.8%陶斯松乳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44.9%陶斯松乳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50%陶斯松可溼性粉劑	0.1-0.5公斤	2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
(續表)

	75%陶斯松水分散性粒劑	0.1-0.3公斤	3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9.6%益達胺溶液	0.1-0.3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採收前12天停止施藥。	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玫瑰」之代表害物「蚜蟲」。
	28.8%益達胺溶液	0.03-0.1公升	1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18.2%益達胺水懸劑	0.04-0.2公升	7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薊馬類	2.5%畢芬寧水懸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2.8%畢芬寧乳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20%亞滅培水溶性粉劑	0.1-0.4公斤	3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採收前12天停止施藥。	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蓮花」之代表害物「小黃薊馬」。
	9.6%益達胺溶液	0.2-0.8公升	1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28.8%益達胺溶液	0.1-0.3公升	4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18.2%益達胺水懸劑	0.1-0.4公升	3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夜蛾類	48.1%蘇力菌水分散性粒劑	0.1-0.3公升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蓮花」、「菊花」之代表害物「斜紋夜蛾」。
	2.5%畢芬寧水懸劑	0.2-0.6公升	2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採收前15天停止施藥。	
	9.6%益達胺溶液	0.2-0.8公升	1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採收前12天停止施藥。	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觀賞花卉(菊花或蓮花)」之代表害物「斜紋夜蛾」。
	28.8%益達胺溶液	0.1-0.3公升	4,5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	18.2%益達胺水懸劑	0.1-0.4公升	3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	
粉蝨類	20%亞滅培水溶性粉劑	0.1-0.3公斤	4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採收前12天停止施藥。	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觀賞花卉(聖誕紅)」之代表害物「銀葉粉蝨」。
	25%布芬淨可溼性粉劑	0.3-1.2公斤	1,000	害蟲發生時開始施藥，必要時隔7天施藥1次。	1.採收前12天停止施藥。 2.藥液應噴到葉背。	
莖腐病	41.7%貝芬替水懸劑	0.3-1.2公升	1,000	扦插或分株後施藥1次，至全株濕潤。		(一)本案延伸使用範圍係源自代表作物「菊花」之代表害物「莖腐病」。 (二)本使用範圍為標示外使用。
	44%貝芬替水懸劑	0.3-1.2公升	1,000	扦插或分株後施藥1次，至全株濕潤。		
	50%貝芬替水分散性粒劑	0.3-1公斤	1,200	扦插或分株後施藥1次，至全株濕潤。		
	50%貝芬替可溼性粉劑	0.3-1公斤	1,200	扦插或分株後施藥1次，至全株濕潤。		
	50%貝芬替水懸劑	0.3-1公升	1,200	扦插或分株後施藥1次，至全株濕潤。		
	60%貝芬替可溼性粉劑	0.2-0.8公升	1,500	扦插或分株後施藥1次，至全株濕潤。		